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BGZJ-ZC25007

二、项目名称：景泰县城区城市家具配套工程第二次

三、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甘肃陇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长春路111号西塔楼8-B05

中标金额：人民币 761.395505 万元（大写：柒佰陆拾壹万叁仟玖佰伍拾伍元零伍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名称：景泰县城区城市家具配套工程（三标段）二次
施工范围：南城区公共厕所建设工程、景秀路街景绿化工程、背街小巷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工程、东环路及西南一路给水管道维修、一小学天桥附属工程-土建工程、一小学天桥附属工程-安装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施工工期：300 日历天
项目经理：王静雯
执业证书信息：甘 262181938983（市政公用工程）

五、评审专家名单：刘成祖 齐捷 武定荣 张建文 张维安 尚佳荣 张景荣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2.654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预算：761.809173 万元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 评审日期及地点：2025 年 2 月 13 日，白银区诚信大道与长安路交叉口西南 160 米（原甘肃省白银公路路政执法管理处）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评审意见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中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结果如下：

供应商名称	技术分	商务分	价格分	总分	名次
甘肃陇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14	9.14	30.00	87.28	1
甘肃环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00	5.86	28.49	73.35	2
甘肃太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86	7.14	28.49	71.49	3
甘肃福泽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29	5.57	28.48	70.34	4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无。

5. 如对采购结果有异议，可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的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景泰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地 址：景泰县一条山镇南街 369 号

联系人：张栋

电 话：0943-55273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正则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白银市祥和嘉园 14 号一层 7 号

联 系 人：申霄

联系方式：18993387195

3. 投诉受理机构信息

名 称：景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股

地 址：景泰县一条山镇长城路 163 号

联系方式：0943-5524358

十、附件

附件 1：中标（成交）清单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景泰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景泰县城区城市家具配套工程(三标段)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景泰县城区城市家具配套工程(三标段)二次(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陇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5229.77万元,资产总额为1781.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甘肃陇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2月13日



高荣